

國立嘉義大學應用歷史學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人文館應用歷史學系 J302 會議暨資料室

主席：池○○老師

出席：如簽到單

紀錄：廖○○組員

壹、主席致詞：

- 1、會議應到教師 10 位，實到人數 10 位，達法定開會人數，宣布會議開始。

貳、確認事項：

- 1、請確認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及第 2 次本委員會會議紀錄【附件一，P1-3】。

決定：紀錄確認。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請討論 113-2 學期擬開授課程及排課。

說明：

- 一、請確認各教師碩士班及大學部開課名稱及時間，課表另如附件。
- 二、教師開課應依據必選修科目冊年度開設，建議考量過往應屆未開課程，如為師培課程或系上教師研究志趣相關課程（其他可開授課程），建議每兩年開授一次，以維護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受教權益。
- 三、各教室課桌椅數約為 55~60 人，且近年有學生下修過往已取得學分之課程以滿足每學期最低學分數之需求，建請老師受理學生加簽時請留意管控人數及參考學生過往修課情事。
- 四、本次不符課程架構課程如下：

	教師姓名	課程名稱	備註
1	郭○○	中國思想史	113 學年度、學士班、其他可開授課程
2	郭○○	現代史學思潮	113 學年度、學士班、其他可開授課程
3	呂○○	近代中西文化交流史	111 學年度、學士班、第三學年第 1 學期

4	郭○○	應用歷史與公眾史學	111 學年度、學士班、其他可開授課程
5	陳○○	社會學	110 學年度、學士班、其他可開授課程
6	陳○○	政治學	110 學年度、學士班、其他可開授課程
7	涂○○	休閒與觀光景觀研究	112 學年度、碩士班、第二學年第 1 學期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建議大一課程以通史或通論課程為主。
- 三、系上課程開課較多且塊狀開課，因系辦公室人力有限，如系辦公室人力無法支援行政或教學時敬請各位老師見諒。

提案二

案由：請討論本系 113-2 學期兼任教師及通識課程支援教師。

說明：

- 一、本學期擬開授通識課程如下（調查前已綁定者不列入）：
 - 王○○老師、一 7-8、民雄、大一、中國歷史人物
 - 王○○老師、三 1-2、民雄、大二、中國歷史人物
 - 談○○老師、夜間通識課程、蘭潭，ABCD 四堂課擇一，世界文明與當代社會
- 二、本次兼任教師名單及擬開授課程如下：

	教師	開授課程	學分數
續聘	陳○○老師	社會學，大四	2
續聘	王○○老師	清史，大二 中國歷史人物，通識，大一 中國歷史人物，通識，大二	6

*陳○○老師為教授退休，113-1 學期於本校教政所兼課有案，為避免於本系兼課後每月支領薪酬「總額」超過法定基本工資，影響其月退休金受領權利，請陳師向人事室及總務處確認，若於本系兼課不影響其退休權益則請陳師於 113-1 學期開授該課程。

*王○○老師亦為教授職級退休，其兼課學分數之薪酬情事比照陳○○老師辦理，亦請王師向人事室及總務處確認之。

*依據本校兼任教師聘任審查要點最近三年內曾任本校專任（案）、兼任教師者，其聘任依續聘程序辦理。

決議：

- 一、本系「清史」課程擬由王○○老師開授。

二、照案通過，相關提案續送院級會議審議。

提案三

案由：請討論本系 114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基礎架構。

說明：

- 一、請各位老師確認開課規劃是否需調整或新增課程以符合本系教育目標及願景，以及是否需調整授課學年及學期（如不影響教學連貫性，師培課程開授於高年級）。
- 二、課務上建議各位老師於選修各模組皆應有開課規劃，且大四須有可開授之課程可供安排。

決議：如有需要修改處請各位老師另行辦理，並請各位老師依據前次評鑑委員意見進行課程調整。

伍、散會：12 時 40 分